

新北市深坑區公所性別平等小組 109 年度第 1 次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2 月 6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

貳、地點：新北市深坑區公所 4 樓災害應變中心

參、主席：劉召集人新民

記錄：林蕙萱

肆、出席人員：(略)

伍、報告及討論事項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 107 年至 110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有關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成員名單詳如附件。

陸、提案討論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社會人文課

案由：有關本年度性平亮點，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「提升女性經濟力」辦理「女力種筍王」活動。

說明：竹筍為深坑區的「四寶」之一，為提升女性經濟力並推廣特色農產品，預計邀請深坑區的女性於夏季竹筍盛產期一同參與「女力種筍王」之活動，並邀請新北性平 CEO 來挖筍，加強性平觀念宣導，作為本年度性別平等活動量點。具體內容尚在討論中。

決議：本案為本所 109 年度之性平亮點，請經建課協助調查本區女性從事種筍之數據，餘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社會人文課

案由：因應單位人事異動及業務調整，更新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委員名單。

說明：

一、原會計室李委員嬪嬙改由陳冠燕主任擔任委員。

二、原民政災防課林委員嘉榮改由呂志祥課長擔任委員、鄭委員瑜雯改由彭聿庭擔任委員。

三、原社會人文課王委員韋仁改由林蕙萱擔任委員。

四、原秘書室吳委員佳樺改由劉琪玲擔任委員。

決議：有人事異動即時調整並知會人事室，餘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有關預計辦理本所 109 年度性別意識培力課程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所預定於本年度自行辦理性別主流化實體課程(2-3 小時)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經建課

案由：落實本區土石流防災專員性別平等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區有 11 位土石流防災專員，其中有 3 位女性，主要協助進行雨量觀測、疏散避難等土石流防災工作，並依氣象局提供即時雨量資料，及農委會所發布土石流紅、黃色警戒，落實由上而下之通報管道，配合應變防災使各項防救災資源。

二、土石流防災不只男性能做，女性也做的一樣好，落實性別平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秘書室

案由：提送 108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 107 年至 110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六案

提案單位：秘書室

案由：109 年度辦公廳舍 2 樓至 3 樓廁所改善工程案，將納入性別平等概念作為規劃方向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所將不再以傳統男、女廁使用空間作為改善方向，而改以設置「性別友善廁所」為規劃主軸，以達民眾或同仁不因性別而造成便器使用之不便，並藉此落實性別平等政策。

決議：本案為本所 109 年度之性平亮點，照案通過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3 時。

附件

新北市深坑區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成員		109. 2. 3	
職務	姓名	性別	備考
委員	劉新民	男	召集人
委員	曾明華	男	兼副召集人及性別聯絡人
委員	許素芽	女	一、兼性別聯絡人(社政)代理人 二、社政主管
委員	莊玉媛	女	人事主管
委員	陳冠燕	女	會計主管
委員	田堃又	女	秘書主管
委員	呂志祥	男	民政類主管
委員	賴亞群	男	工務類主管
委員	蔡明修	男	經建類主管
委員	彭聿庭	女	承辦人
委員	林蕙萱	女	性別業務承辦人
委員	劉琪玲	女	承辦人